

在古诗里感受春来

仇媛媛

立春偶成

宋代 张栻

律回岁晚冰霜少，春到人间草木知。
便觉眼前生意满，东风吹水绿参差。

我觉得这是写立春诗最好的一首。

首句从时令节气方面写立春，时令到了。律回就是阳回，就是我们说的春回大地。律回岁晚，跟“江春入旧年”，表达的是一个意思。正月属律，立春往往在十二月与一月之交，所以曰“律回”。

律回阴往是个微妙的节点，而且阴阳交接的也不是那么麻利，立春只是阳的萌动，所以感觉上，人们并不认为春天到来，也就是说，阳的最初的萌动，人是感觉不到的。可是草木能感觉到，“孤根暖独回”，草木的根最先感觉到了。苏轼诗“春江水暖鸭先知”，是说鸭先于人感觉到水暖。

喜欢这句“春到人间草木知”。总觉得感知分第一感知、第二感知，甚至第三感知，是层递展开的序列。律回了，先是自然万物知，人再通过自然万物的显现而知，感觉迟钝的人只能算第三感知了。所以我们说草木是有灵性的，在对节候的感觉上它超过了人。

我住的小区叫知春苑，买房买得很贴心，以至于很感激那个给小区命名的人，文化才是触动人心的能量。住在知春苑的我，能否借着草木的感觉，超越第二感知呢。

二、三句写的都是感觉，一句是物的感觉，一句是人的感觉，在感觉上人是滞后于物的。感觉是个奇怪的东西，是说来就来的。“便觉”写出了人感觉变化之快。虽然视觉上还不像春天，但因为节令和草木告诉我们春已至，人的感觉一下子就反应过来了。直接就翻出了“生意满”，都生机盎然了。感觉带动视觉，东风吹来水面绿波摇漾，天地间都是生机了。

律回，是一连串的接通，由草木到人的触觉再到人的视觉，人要获得自然的暗示，方可完成“知”。感觉上的大变，也意味着律回的快速，下一刻跟这一刻就不一样了。春天是坐着快车来的，穿越冰霜地带，直抵花繁柳绿。

这一首以写感觉胜出，而写立春，最好由感觉来写，并写出感觉的层次。

月夜

唐代 刘方平

更深月色半人家，北斗阑干南斗斜。
今夜偏知春气暖，虫声新透绿窗纱。

这首诗是诗人月夜里的狂欢，一次跟节气的微妙互动。

这一晚，诗人不是失眠，而是特意淌向夜的深处，然后停下来，观听。

夜已深，月色中人家半明半暗，一半在月色中，一半在阴影里，是一张只有光影的黑白照。夜滤去色彩，只留下月色；人避开全白，看向黑白。看白一边的黑，看黑一边的白；白显出黑，黑显出白；白解释黑，黑解释白。对着黑白，诗人读了很久。

“北斗阑干南斗斜”，应该是走出户外看到的吧。月色永远是吸引，宁可不眠，也要让心空被月色照亮，总觉得古人有恋月情结。白日我们的目光被缤纷的世界分去了，而夜晚我们的目光只凝视给月亮，月是夜晚唯一的仰望，也是人的情感唯一可以寄托的地方。诗人走了出来，从更大的空间捕捉月夜中的灵感。“阑干”，斜横的样子，星斗斜横是夜深的天象，表明诗人夜赏已久。古人没有视频分占目光，可以一整夜对着星斗凝望，视阙里满是星辉。我们小时候也常常这么发呆地看，星空宁静了我们的童年。现在我们已经不可能将视觉长久地投向月色，投向星斗，长时间的宁静已让我们感到空虚。

寂静催生了感觉的灵敏，比如感知到今夜春气里的暖，只是毫厘的差别，可被感觉触到了。同时触到的还有虫子，虫声是弱弱的发布，这声音刚刚能穿透窗纱，可知细弱到什么程度。可就是这点透的气力，也被诗人感觉到了。他当时是兴奋的，人感觉的细敏和小虫子的细敏对接上了，就像一根藤蔓的丝触到另一根藤蔓的丝，便相握了。能跟自然有这么微妙的互动，实在是难逢。

抑或人的感觉未到，结果被虫鸣带到了，经了虫鸣的提醒，人的感觉才醒过来：可不是暖了。跟物候相比，人的感觉常常迟了一步，苏东坡也说“春江水暖鸭先知”，可当诗人感觉到鸭先知时，他差不多跟物候同步了。

如果问这个夜有什么收获，就是收获到了虫鸣传递来的春讯，是月夜深处的发布，被诗人“窃”到了，而欣喜最后都化作了美感。“绿窗纱”太美了，从诗写作的时间知道是在春天到来之前，自然界的绿消歇很久了，绿窗纱是一扇窗永远的春。

月夜是黑白的，绿窗纱为诗境上了一抹明绿，就像水墨画中染的一点青绿，夜境更漂亮了。而这又仿佛是虫声点染出来的，是点上去的春气，在这夜里慢慢晕染。

怪不得诗人一时半会不想入睡，原来春气动了，撩得人诗情也动了。也知道现在为什么没有这样的诗了，因为我们已不再跟季节、跟自然互动了。



沙漠驼铃 汤青 摄

写春联

程远

元旦一过，街上就有卖春联的了。不仅街上，就是商店里的文化柜台和批发市场也挂满了春联和福字，有的红底黑字，有的红底金字，有的描边，有的勾框，令人眼花缭乱应接不暇。不过，这些春联虽然形式多样，内容和字体却是大同小异，仿佛一个模子出来的，有的甚至味同嚼蜡。

这不禁让我生出许多感慨来，想起从前那些写春联的日子。

记得小时候，每到腊月二十九的晚上，父亲总是将白天买来的红纸用剪刀裁好，然后折成大小相同的印格，再把墨水倒进瓷碗中，将毛笔润开……抬起头，做一会儿沉思状，父亲开始提笔书写，其字其词，颇有一种妙手偶得的意思。我和哥哥弟弟围在一旁，或拽纸，或伏桌，或争抢着将写好的春联放在地上炕上。那时，我们并不知道父亲的字写得如何，词儿撰得怎样。父亲只有小学文化，我们更是懵懂无知。现在想来，父亲写的春联估计也是民间常用的那种，什么一元复始，万象更新，什么天增岁月人增寿，春满人间福满门之类，但无疑，此种情景已如种子深深埋入我们心间，直到有一天，三哥开始动起笔来。

三哥当然不是小学五年级的水平。那时他已念初中，且爱好文学，不仅喜欢作文，亦喜欢写毛笔字，经常临摹的是《灵飞经》。如你所知，这种蝇头小楷是不适合写春联的，但有了这般端庄秀丽的骨架，谁说春联不会神采飞扬呢！受三哥的影响，我亦跟着涂抹，且将平时积攒的零钱用来购买各种字帖，颜欧柳赵，苏黄米蔡，一应俱全。等到三哥上矿参加工作，家里的春联就由我执笔了，起先尽管有些战战兢兢，哆哆嗦嗦，但写着写着，竟不觉飘飞起来，直到有一天，父亲指着其中的一个字说：这个捺——如果用锯条拉掉一截就好看多了！弄得我一阵脸红，心想一定要练好毛笔字，超过父亲和三哥。

以后，我的字的确有了长足进步，作品被选送到全市中小学生书法展览，这不仅在班级，就是整个学校和镇上也是孤例。当然，这是题外话。

那时过年，即使不是家家户户写春联，一般也是到镇上有文化的人家里去求，比如学校老师，生产队会计，单位搞宣传的人。拿上几张红纸，递上一包香烟，即便没有香烟，客气地说声谢

谢，也会满载而归。但商店只卖年画，不卖春联。而整个中学时代，我家的春联和年画都是我操作，不仅自给自足，还要给邻居写，给同学写，甚至给老师写。给同学和邻居写，似乎无可厚非，因为即便书法是普及教育，但毕竟是副科，无论学校，还是家长，总不愿意孩子将精力过多地投入到这上面去，而是谆谆教导学会数理化走遍全天下，如我者，反而浪得一个特长的名声，那时能够写好毛笔字的学生很少，能提笔写春联的更是凤毛麟角。

如果说给邻居和同学家写春联、福字，是一种友情的馈赠，或是正常交往，那么给老师家写春联意味着什么？虽然我也只给我的一位老师写。

我的初中语文老师孟德义先生，多才多艺，不仅课教得好，诗读得好，球打得好，字写得更好。他是我那时最敬佩的老师，也是接触最多最愉快的一位兄长。我不仅经常把我写的文章给他看，更将我写的字请他指教。每每春节前夕，还要选一幅最为满意的书法作品与其交换，包括春联。之所以这样，并非我自以为是自不量力，而是迫于老师的命令或叫鼓励。

孟老师说：一副春联欣赏一年，这是书道中的意趣啊！

我当然从命。且满心欢喜。

后来，父母家从故乡搬到矿上来，每年春节，我虽然也给家里写春联，但给邻居写得少了，与恩师的交流也少了，更多的是给单位写。不仅是自己供职的单位，一些朋友所在的单位也常讨要。这时，春联的尺寸变了，内容也变了，有的是人家要求的字句，有的则要自己编写，无疑，这增加了难度，但也容易使人乐此不疲，往往大年三十的上午，同事们都已回家过年了，自己还是一个人立在办公室的桌子前，奋笔疾书。这时，来取春联的人往往会扔下一条烟几袋糖的，权当润笔费了。

如今我也早已迁居城里，无论寄居在学校宿舍，还是借住朋友的房子，我都没有贴过春联，直到有了自己的新居，才在房门上贴了一副，次年父亲去世，便没有再更换。所以，现在我家房门上的春联依然是四年前贴的那副，是我喜欢的一句古人的联语：

春风大雅能容物，
秋水文章不染尘。